

1、营业执照副本。(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400395634824N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宋明

经营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矿山工程、通信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冶金工程施工、化工石化安装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消防设备工程、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模板脚手架、地基基础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公路交通工程、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海洋工程、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河湖整治工程、输变电工程、环保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特种工程、隧道工程、铁路铺轨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设备安装、租赁、花卉、苗木、草坪销售、种植、造土造景、建筑劳务分包。

注册资本 伍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4年08月21日

住所 河南省商丘市柘城县伯岗乡龙山路1号

登记机关

2023 年 12 月 0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或 2024 年度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024 年审计报告

北京德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财务报表
 -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 2. 2024 年度利润表
 - 3. 2024 年度现金流量表
 - 4. 2024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 2024 年会计报表附注

北京德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宋明

审计报告

德欣审字【2025】第 MV-004 号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宋明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宋明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德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5 年 03 月 21 日



宋明

资产负 债 表

单位: 元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永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639,403.68	5,904,450.39	短期借款	68	50,000.00	
短期投资			应付票据	69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	70	5,285,240.57	4,551,134.01
应收账款			预收账款	71		
应收股利			应付工资	72		
应收利息	2,547.96		应付福利费	73		
其他应收款	21,512,032.56	23,175,864.12	应付税金	74		
预付账款	11,459,236.00	10,730,533.49	其他应交款	75	247,415.60	156,830.25
应收补贴款			其他应付款	80		
存货	9,175,420.56	7,553,869.52	预提费用	81	895,000.00	365,000.00
待摊费用			预计负债	8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90		
流动资产合计	47,787,640.48	47,364,716.52	流动负债合计	100	6,427,656.17	5,072,964.26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101		
长期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102		
长期投资合计			长期应付款	103	163,403.03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106		
固定资产原价	313,055.85	1,014,415.48	其他长期负债	108		
减:累计折旧		15,683.52	长期负债合计	110	163,403.03	-
固定资产净值	313,055.85	998,831.96	递延税款借项	11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负债总计	114	6,591,059.20	5,072,964.26
固定资产净额	313,055.85	998,831.96	少数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701,359.63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	29,500,000.00	29,500,000.00
无形资产合计			减:已归还投资	116		
其他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7	29,500,000.00	29,500,000.00
其他资产			资本公积	118		
其他资产合计			盈余公积	119		
资产总计	48,802,055.94	48,363,548.48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0		
			未分配利润	121	12,710,996.74	13,790,584.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	42,210,996.74	43,290,584.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35	48,802,055.94	48,363,548.48

宋明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永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1	一、主营业务收入	30,256,349.15	29,715,423.04	
2	减：主营业务成本	25,669,830.42	24,179,520.16	
3	税金及附加	311,296.52	283,858.41	
4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75,222.21	5,252,044.47	
5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	减：营业费用	11,282.41	7,145.00	
7	管理费用	2,883,496.52	2,792,243.17	
8	财务费用	9,894.56	10,452.94	
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0,558.72	2,442,203.36	
1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补贴收入			
12	营业外收入	68,891.25	120,623.20	
13	减：营业外支出		8,500.00	
14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439,449.97	2,554,326.56	
15	减：所得税	350,862.40	638,581.64	
16	少数股东权益			
17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9,587.48	1,915,744.92	



宋明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24年度

行次	金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33,736,098.95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57	1,079,587.48
3	-	净利润	58	-
8	-3,645,310.59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9	16,563.52
9	30,090,796.36	固定资产折旧	60	-
10	28,890,592.26	无形资产摊销	61	-
12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	-
13	781,744.36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5	-
18	-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6	-
20	29,612,336.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7	-
21	478,449.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8	-
22	-	财务费用	69	-
23	-	投资损失（减：收益）	70	-
25	-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71	1,621,552.04
28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2	-903,581.39
29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3	-1,304,691.91
30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4	-
31	-	其他	75	478,449.74
3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			
37	-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38	-	债务转为资本	76	
40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7	
43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8	
44	-			
45	213,403.03			
46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52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5,904,450.39
53	213,403.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5,639,403.68
54	-213,403.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55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56	265,046.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265,046.71

宋明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9,500,000.00						12,710,996.74	42,210,996.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29,500,000.00						12,710,996.74	42,210,996.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6							1,079,587.48	1,079,587.48
（一）净利润	7							1,079,587.48	1,079,587.48
（二）其他综合收益	8								
上述（一）和（二）小计	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								
1. 股东投入资本	11							1,079,587.48	1,079,587.48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2								
3. 其他	13								
（四）利润分配	14								
1. 提取盈余公积	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								
3. 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17								
4. 其他	18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1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2								
4. 其他	23								
（六）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	29,500,000.00						13,790,584.22	43,290,584.22

单位名称：永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宋明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柘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14 年 08 月 21 日成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400395634824N。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宋明。

公司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矿山工程、通信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园林绿化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预拌混凝土、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桥梁工程、钢结构工程、模板脚手架、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公路交通工程、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凿井工程、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河湖整治工程、输变电工程、环保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特种工程、隧道工程、机场场道工程、通航建筑物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设备销售、租赁;花卉、苗木、草坪销售、种植;渣土清运;建筑劳务作业分包。

公司经营地址:河南省商丘市柘城县伯岗乡龙山路 1 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



宋明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2)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金额提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宋明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7、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	年限平均法
运输工具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电子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宋明

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方、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进行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



宋明

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按实际情况描述。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4、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宋明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宋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 2024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照国家法定税率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23 年度，“本年”指 2024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货币资金	5,639,403.68	5,904,450.39
合 计	5,639,403.68	5,904,450.39

2、应收利息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2,547.66	2,547.66
合 计	2,547.66	2,547.66

3、应收账款

宋明

永冠线缆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21,512,032.56	23,175,864.12
合 计	21,512,032.56	23,175,864.12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458,236.00	10,730,533.49
合 计	11,458,236.00	10,730,533.49

5、存货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存货	9,175,420.56	7,553,868.52
合 计	9,175,420.56	7,553,868.52

6、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313,055.85	998,831.96
合 计	313,055.85	998,831.96

7、在建工程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701,359.63	0.00
合 计	701,359.63	0.00

8、短期借款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短期借款	50,000.00	0.00
合 计	50,000.00	0.00

9、应付账款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5,265,240.57	4,551,401.01
合 计	5,265,240.57	4,551,401.01

10、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	------	------

宋明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交税费	247,415.60	156,830.25
合 计	247,415.60	156,830.25

11、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865,000.00	365,000.00
合 计	865,000.00	365,000.00

12、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163,403.03	0.00
合 计	163,403.03	0.00

13、实收资本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实收资本	29,500,000.00	29,500,000.00
合 计	29,500,000.00	29,500,000.00

14、未分配利润

项目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本年年末余额	10,795,251.82	12,710,996.74
本年增加额	1,915,744.92	1,079,587.48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915,744.92	1,079,587.48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初余额	12,710,996.74	13,790,584.22

宋明

15、主营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0,256,349.15
合 计	30,256,349.15

16、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25,669,830.42
合 计	25,669,830.42

1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311,296.52
合 计	311,296.52

18、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11,282.41
合 计	11,282.41

19、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2,883,496.52
合 计	2,883,496.52

20、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9,884.56
合 计	9,884.56

2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68,891.25
合 计	68,891.25



宋明

22、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359,862.49
合 计	359,862.49

八、或有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经本公司股东会批准。



宋明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北京德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0104251101321991
首席合伙人：	李社会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内大街33号院1号楼10层1单元1101321991号
主任会计师：		批准执业日期：	2022年3月29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发证日期：2022年3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作审计报告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说 明

证书序号: 0017206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发证日期：2022年3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宋明

姓名: 李社会

Field: 李社会

证件号码: 410482197208201771

身份证号码: 410482197208201771

姓名: 李社会

Field: 李社会

证件号码: 410482197208201771

身份证号码: 41048219720820177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1000508271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Henan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12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December 11, 2015

2021年6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
CPA

注册会计师
CPA

宋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公司自成立以来信誉良好，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宋明（电子签名）

日期：2025年7月8日



宋明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企业近6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新成立公司以成立时间为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能够提供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7525000045463

填发日期: 2025年08月31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34117525000045463 纳税人名称: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752500004546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附加教育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31	75.39
3411752500004546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附加教育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31	110.09
34117525000045463	增值税	建筑业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31	7,359.45
34117525000045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建筑业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08-31	56.6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柒仟伍佰玖拾玖元陆角四分					¥7559.62
税务机关 (盖章)		纳税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自行申报缴款,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第六税务分局跨区城市税事项目绩效管理编号: 税税 税降报 [2025] 345 号; 合同名称: 2020年正阳县富家乡2.06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第八标段		

安委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56250400091275

填发日期: 2025年04月30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341156250400091275 纳税人名称: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562504001180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建筑业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30	998.97
34115625040011806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附加教育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30	385.22
34115625040011806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附加教育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30	574.35
341156250400118065	增值税	建筑业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30	78,520.0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零贰佰玖拾捌元陆角四分					¥8278.54
税务机关 (盖章)		纳税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自行申报缴款,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第六税务分局跨区城市税事项目绩效管理编号: 税税 税降报 [2024] 50 号; 合同名称: 淮阳至淠阳公路改建工程安徽省界首段工程(淮上)工程施工合同		

安委保管

宋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54191525030054695

填发日期: 2025 年 5 月 30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402935634824N		纳税人名称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54191525030054695		地方教育附加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5-30		59.04	
54191525030054695		教育费附加		教育费附加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5-30		75.04	
541915250300546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5-30		175.22	
54191525030054695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5-30		5,006.3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仟叁佰零玖元零玖分								¥5306.72	
税务机关		纳税人		备注: 自行申报缴款,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经济综合保税区税务局东洲税务分局税源管理一科跨区域涉税事项报验管理编号: 税报 税源 (2025) 671 号; 合同名称: 中国二冶如意嘉路便民服务中心 EPC 项目一册一标国际板桥中庭工程							
(盖章)		电子税务局									

办税专用章

安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541145250600020724

填发日期: 2025 年 6 月 16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相城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403195634824N		纳税人名称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5411462506000441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16	379.57
54114625060004410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16	151.83
54114625060004410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16	227.74
541146250600044102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16	15,182.8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伍仟玖佰柒拾贰元零玖分					¥15,942.03
国家税务总局相城县税务局 税 务 机 关 (盖章)			填 报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缴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相城县税务局东桥税务分局		

办税专用章

安善保管

宋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05250400359457
国家税务总局柘城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李原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4月15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400395634824N		纳税人名称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44114625040005118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5	14,423.04		
44114625040005118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个人缴纳)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5	7,211.52		
44114625040005118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5	630.96		
44114625040005118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费(个人缴纳)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5	270.48		
44114625040005118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5	793.2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叁仟叁佰玖拾元零玖分				¥23,329.20	
		填 报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柘城县税务局李原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403900490社保经办机构：河南省柘城县城镇职工医疗保险中心			

国家税务总局柘城县税务局 4114220821177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05250400109391
国家税务总局柘城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李原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4月15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400395634824N		纳税人名称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44114625040005118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5	1,314.60		
44114625040005118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01至2025-04-30	2025-04-15	375.6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陆佰玖拾元零玖分				¥1,690.20	
		填 报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柘城县税务局李原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00000000000474089社保经办机构：柘城县医疗保险局			

国家税务总局柘城县税务局 4114220821177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宋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05250500105976
国家税务总局和城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李堡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5月 13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400395634824N		纳税人名称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政 据 数 据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4114625050005093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13	14,423.84		
44114625050005093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13	630.96		
44114625050005093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费(个人缴纳)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13	270.48		
44114625050005093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13	375.60		
44114625050005093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13	793.2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陆仟肆佰玖拾叁元捌角四分				¥16,493.28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数申报、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和城县税务局李堡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403900490社保经办机构：河南省和城县城镇职工医疗保险中心			

国家税务总局和城县税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05250500105977
国家税务总局和城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李堡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5月 13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400395634824N		纳税人名称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政 据 数 据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4114625050005093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个人缴纳)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13	7,211.52		
44114625050005093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13	1,314.6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捌仟伍佰贰拾陆元壹角二分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数申报、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和城县税务局李堡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00000000000474089社保经办机构：和城县社会保险局			

国家税务总局和城县税务局

宋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600452715
国家税务总局相城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李原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6月 5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400395634824N		纳税人名称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462506000003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6-01至2025-06-30		2025-06-05	14,423.04
4411462506000003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6-01至2025-06-30		2025-06-05	7,211.52
44114625060000030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5-06-01至2025-06-30		2025-06-05	630.96
44114625060000030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费(个人缴纳)	2025-06-01至2025-06-30		2025-06-05	270.48
44114625060000030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5-06-01至2025-06-30		2025-06-05	793.2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叁仟玖佰玖拾玖元贰角					¥23,329.20
		税务人员 电子税务局			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相城县税务局李原税务分局,社保编码: 411403900490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相城县城镇职工医疗保险中心		

国家税务总局

收
据
联
完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600152882
国家税务总局相城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李原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6月 5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400395634824N		纳税人名称		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462506000003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6-01至2025-06-30	2025-06-05	1,314.60	
4411462506000003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6-01至2025-06-30	2025-06-05	375.6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陆佰玖拾玖元零贰角					
		经办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相城县税务局李原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0000000000474089 社保经办机构: 相城县医疗保险中心			

国家税务总局

收
据
联
完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宋明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附件 1：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明函

宋明（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称）
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
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宋明（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 期：2025 年 7 月 8 日

宋明

附件 2：内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内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内乡县师岗镇第一初级中学：

单位名称：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400395634824N

法定代表人：宋明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省商丘市柘城县伯岗乡龙山路 1 号、0370-3270277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损失。

投标人（盖章）：永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宋明

日期：2025 年 7 月 8 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说明：对于内乡县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内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 2）的，无需再提交序号 1-5 项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